

证券代码：300237

证券简称：ST 美晨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## 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；
- 2、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；
- 3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#### 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22 日，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以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- 2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-40,181.67 万元，母公司本年度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。2025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约-40,181.67 万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约-1,809.44 万元，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约-180,556.99 万元，本年度未分配普通股股利，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-182,366.43 万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净利润为亏损，公司在综合考虑盈利水平、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情况下，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：

公司计划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次方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、回购注销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，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401,816,732.74	-493,998,855.13	-1,380,025,508.83
研发投入（元）	74,263,321.5	76,776,494.85	84,223,168.36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792,506,556.72	1,698,473,918.3	1,684,002,826.3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3,602,885,922.7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823,664,343.92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758,613,698.9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235,262,984.7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	4.55%		

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其他说明：

## 2、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均未进行现金分红，但鉴于各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近几年，公司园林板块业务持续收缩，园林板块业务应收账款回收不及预期，加之大额合同资产减值等多种因素导致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。

2025 年度公司继续出售亏损园林板块，并不断优化经营业务结构、完善公司治理，虽使得亏损幅度进一步收窄，但 2025 年度仍然处于亏损状态。截至 2025 年末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弥补亏损 3,602,885,922.79 元，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。公司综合考虑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，为保障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4 月 24 日